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和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华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已为公司出具 2025 年度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及带强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依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就报告涉及事项作出如下专项说明：

一、2025 年度审计报告强调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如下：

“我们提醒财务报表使用者关注，如财务报表附注二（二）所述，沐邦高科公司 2025 年度净亏损为 82,188.92 万元，2025 年末未分配利润为-212,486.30 万元，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沐邦高科公司流动资产 45,049.59 万元，流动负债 268,397.02 万元，流动负债超过流动资产，营运资金短缺，且因债务逾期、劳动合同纠纷等引发多起诉讼及仲裁案件，导致部分银行账户被冻结、资产被查封。此外，沐邦高科公司已进入预重整程序，重整程序能否获得批准并顺利执行尚存在不确定性，这些情况表明沐邦高科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重大不确定性。该事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二、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强调事项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强调事项如下：

“我们提醒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使用者关注，（1）2026 年 4 月 29 日，沐邦高科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前期会计差错更正的议案》，根据中国证监会江西监管局《行政处罚决定书》对 2023 年度虚构硅料和单晶炉销售业务进行前期会计差错更正。（2）因公司募集资金专户被冻结，2025 年度对募集资金管理整改后没有发生新的募集资金支出。”

三、董事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

公司董事会已认真审阅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带强调事项段无保留意见《2025 年度审计报告》《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认为上述报告客观、真实反映公司实际状况，尊重并认可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专业性、独立性及职业判

断。董事会高度重视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存在的薄弱环节及潜在影响，将持续督促管理层提升公司治理效能、规范财务管控、强化全流程经营管理，尽快消除相关事项影响，切实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四、审计委员会对相关事项的意见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认真审阅上述两份报告，并就强调事项相关内容与签字注册会计师、公司管理层充分沟通。审计委员会尊重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判断，高度重视报告涉及事项对公司的潜在影响，将持续跟踪董事会及管理层相关工作推进情况，督促公司改善持续经营能力、健全内控治理体系，切实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合法权益。

五、消除相关事项及其影响的具体措施

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高度重视审计报告与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强调事项、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事项，拟采取以下措施尽快消除相关影响：

- 1、聚焦主业经营，提升持续经营能力。2026年公司将持续夯实主营业务，稳步提升营收规模与经营质量，增强核心盈利能力，全力实现股东价值最大化。
- 2、强化合规治理，完善内控体系。严格遵循法律法规及监管要求，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健全内部控制与风险管理机制，规范经营运作与信息披露，筑牢合规经营底线。
- 3、深化子公司管控，推动业务协同发展。2026年全面深化光伏板块战略布局，强化对光伏板块子公司的经营统筹与管控力度，优化资源配置，促进业务协同高效落地。

特此说明。

江西沐邦高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9日